

上海市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文件

闵绿容〔2025〕13号

关于下达闵行区 2025 年度环卫设施建设计划任务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、莘庄工业区管委会：

为持续有效巩固全国文明城区的创建成果，全力完成“十四五”规划收官之年的工作目标，进一步提升本区市容环境卫生面貌，积极发挥环卫公共设施以民为本、为民服务功能。根据区财政下达的 2025 年度预算批复，我局拟定了 2025 年度本区环卫设施建设计划，现就具体工作要求作如下通知：

一、建设主体及项目

建设主体以镇、街道（莘庄工业区）为主，建设项目详见附件《2025 年闵行区环卫设施建设明细表》、《闵行区生活垃圾收集站（压缩式）提升改造推进汇总表》。

二、建设内容及资金保障

（一）公共厕所

1.新建可移动公厕 1 座。新建面积为 30M²，总投资为 40 万

元，其中区承担 40 万元。

2.翻建可移动公厕 1 座。新建面积为 31M^2 ，总投资为 47.8 万元，其中区承担 8.75 万元，镇承担 39.05 万元。

3.大修固定公厕 10 座。总改造面积为 719M^2 ，总投资为 548.95 万元，其中区承担 332.5 万元，镇承担 216.45 万元。

4.建设标准。公厕建设依据《上海市工程建设规范〈公共厕所规划和设计标准〉（DG/TJ08-401-2016）》等相关标准，不得低于二类公厕标准，要求做到合理布局并完善厕内各类设施设备，主要包括：

（1）给排水应同时满足设计给水量及排水量的要求；公厕给水应由管理间进入，给水总阀门及分流器阀门，均应设在管理间内；给水管、排水管、雨水管的设计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《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》GB50015 的有关规定，给排水管宜暗敷；供水管管径不小于 50mm；排水管管径 150mm 以上、带水封；

（2）厕位间、无障碍设施间或第三卫生间、管理间及工具间的合理布局设置，厕内墙面应采用光滑、便于清洗的材料；地面应采用防渗、防滑材料；厕间门及隔板材料应采用防潮、防划、防火材料；标准坐、蹲便器（小便器）的配置及通风除臭设施的合理布置等，公厕建筑标准不得低于二类公厕标准，男女厕位比例控制在 1:1-2，有条件的应设置第三卫生间；

（3）第三卫生间建筑面积不小于 6.6M^2 ，其内部应设成人坐便器、低位坐便器、成人洗手盆、低位洗手盆、托婴板、儿童安

全座椅、成人可折叠座椅、坐便器坐垫卫生装置、助力扶手、挂衣钩、冲洗装置和紧急呼叫器等功能设施；

（4）建设完善工休闲（管理室或敞开休息区域）服务功能，应依照《上海市环卫职工工间休息室建设服务标准》配置相关设施设备，包括一般的工间休息功能，如桌椅、电热水壶、移动充电设备、电扇、更衣箱等；有条件的应配置、微波炉、空调等，并营造温馨舒适的休息环境；

（5）提升适老化适幼化设施，应依照《上海市环卫公厕适老化适幼化改造标准及验收标准（2024年版）》实施配置相应设施设备，确保通行安全、助力行走、自主如厕、服务优化，满足老人、儿童及其他特殊人群如厕要求。

同时,根据《上海市智慧公厕建设导则》(试行)相关规定及上海市最美公厕评比要求,推进环卫公厕建设提档升级,一是应充分依托物联网技术,将公厕智能管理控制硬件与软件建设纳入公厕建设范围,加快推进全区环卫公厕智慧管理建设;二是应充分结合公厕周边环境与区域文化建设,体现适当的个性设计,将公厕硬件建设与软件管理需求紧密融合,进一步提升我区城市精细化保洁水平。

（二）生活垃圾压缩站

1.生活垃圾压缩站更新改造7座。改造总面积为1323M²，总投资为999.39万元，其中区承担112万元，镇承担887.39万元，区定额补贴压缩设备更新费用，压缩设备补贴范围仅包括压缩机

及压缩箱体（包括备用箱1个）。压缩设备采购由镇自行采购，压缩站设施更新改造费用由镇（莘庄工业区）自行承担。

2.生活垃圾压缩站提升改造34座。根据《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开展本区生活垃圾收集站（压缩式）提升改造工作的通知》（闵绿容[2024]24号）文件要求，2025年全区完成34座所有权属的压缩站提升改造，其中环卫权属22座、物业权属12座，详见附件2。

3.建设标准。更新改造后的小型生活垃圾压缩站应符合《生活垃圾收集站（压缩式）设置标准》（DG/TJ08-402-2021）及《上海市生活垃圾收集站（压缩式）提升改造标准及验收标准》等相关标准，站内各类设施设备及给排水设施完善，站内地面坡度应便于排水沟收集废水，排水沟收集的污水应纳入市政污水管网，排水沟应有防雨措施，有效防止外部雨水流入。同时，站内应安装除臭设备，如自动喷淋装置等，并采用化学型、植物型、生物型等药剂液除臭，保持压缩站周围2—3米内，无明显臭味。

（三）施工周期：建设项目开工至竣工（包括接通上、下水），新建公厕工期为70天，新建小型生活垃圾压缩站工期为90天，改建的小型生活垃圾压缩站为50天，大修公厕工期为45天，以上工期均指太阳日。

三、资金拨付

（一）街道建设项目资金拨付方式：街道预算为区财政全额预算，经区统一竣工验收合格后，由街道根据区财政相关要

求申请拨付。

(二)镇(莘庄工业区)建设项目资金拨付方式为:经区统一竣工验收合格后,依据审价及中标通知书等资料拨付区支付相应承担部分,超出预算部分由各镇(莘庄工业区)自行承担,其中公厕项目当年度区支付定额补贴 25 万/座的 35%的 50%,剩余补贴资金于下一年第一季度内结算后支付;小压站项目压缩设备更新费用当年度区支付定额补贴 40 万/套的 35%的 50%,剩余补贴资金于下一年第一季度内结算后支付。

四、实施计划

(一)计划再确认阶段(1-2月)

鉴于街道、镇(莘庄工业区)预算调整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,区环卫管理部门对街道、镇(莘庄工业区)隔年申报的项目进行再次确认,包括新建项目的选址核实及设计方案的审核等工作。

(二)前期准备阶段(3-4月)

街道、镇(莘庄工业区)有关部门落实施工队伍、工程监理及审价单位等前期准备工作,并落实新建项目的用地及接水接电等项目内容。

(三)落实建设任务阶段(5-10月)

各相关单位根据设计施工图施工,落实施工现场负责人,并进行施工全过程现场管理。区环卫管理部门加强现场业务指导。

(四)竣工验收,统一审价(10月)

1.竣工后报区环卫管理部门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;

2.在区政府定点采购目录内的审价单位统一审价，须于下一年度结算前完成；

3.建设项目要求 10 月中旬前完成项目竣工验收，于 10 月底前完成投入使用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，明确责任部门和责任人，落实建设资金。

（二）规范建设流程，加强协调，提高效率，按时间接点、保质保量圆满完成建设任务。

（三）按任务书实施，原则上不调整实施项目，但不包括重大市政项目或其他不可控因素，确实须调整或变更的项目，须及时申报核准并同步报区财政调整。

（四）及时将项目实施全过程的相关材料报送区环卫管理部门备案，包括项目施工前的设计方案（施工图纸）、施工合同、环卫设施建设监管单、设备采购中标通知书、设备采购合同等；竣工后的竣工图纸、施工周期表、环卫设施竣工验收申请单、审价报告等。

（五）严格按照项目施工周期要求实施项目，将项目完成情况纳入对镇、街道（莘庄工业区）年度考核。

特此通知。

- 附件：1. 2025 年闵行区环卫设施建设明细表
2. 2025 年闵行区生活垃圾收集站（压缩式）提升改造推进汇总表



附件 1：2025 年闵行区环卫设施建设明细表(一)（公共厕所建设）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区域	建设内容 (区定额补贴 25 万 元/座的 35%)	建设地址	建设面 积 (M²)	建设资金	区承担资金		镇承担资金	备注	
						小计	其中：2024 年承担			
1	新虹街道	可移动公厕	申长路宁虹路西北角	30	40	40	40			
新建可移动公厕小计（1 座）				30	40	40	40			
1	吴泾镇	可移动公厕	剑川路 180 弄 20 号	31	47.8	8.75	4.375	39.05		
翻建可移动公厕小计（1 座）				31	47.8	8.75	4.375	39.05		
1	浦江镇	大修固定公厕	永跃路 759 号 101 室	60	39.22	8.75	4.375	30.47		
2			新港河路闸航路北	101	51.14	8.75	4.375	42.39		
3			永恩路胜秀路北	58	48.47	8.75	4.375	39.72		
4			跃进河路 255 号	99	49.16	8.75	4.375	40.41		
5	虹桥镇		虹梅路 2818 号虹桥 镇农贸市场口	55	43.73	8.75	4.375	34.98		
6			万源路绿地休闲区 内，近虹桥文化站	70	37.23	8.75	4.375	28.48		
7	古美路街 道		东兰路 1471 号	90	91	91	91			
8			古美路科普公园 729 车站西侧	46	69	69	69			
9	江川路街 道		兰坪路 232 号	74	80	80	80			
10			景谷路 237 号	66	40	40	40			
大修固定公厕小计（10 座）				719	548.95	332.5	306.25	216.45		
合计				780	636.75	381.25	350.625	255.5		

2025 年闵行区环卫设施建设明细表(二)
(生活垃圾压缩站更新改造)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区域	建设内容 (更新压缩设备区定额 补贴 40 万元/套的 35%)	建设地址	建设面积 (M ²)	建设资金	区承担资金		镇承担资 金	备注
						小计	其中：2025 年承担		
1	七宝镇	生活垃圾压缩站更新改 造(5吨级 2机5箱、8 吨级 6机15箱)	吴宝路 850 号(8吨级 2机4箱)	396	498	28	14	484	
2	华漕镇		申长北路 196 号(8吨 级 1机2箱)	181	46	14	7	32	
3	虹桥镇		红松东路 620 号(8吨 级 1机2箱)	192	89	14	7	75	2024 年完 成
4	莘庄工业 区		临春路西(8吨级 1机 2箱)	124	104.61	14	7	90.61	
5			新源路 2801 号(8吨 级 1机2箱)	185	90.06	14	7	76.06	
6	颛桥镇		联农路 181 号(5吨级 1机2箱)	120	86.48	14	7	72.48	
7			都园路 18 号(5吨级 1 机2箱)	125	85.24	14	7	71.24	
小型生活垃圾压缩站更新改造小计(7 座)				1323	999.39	112	56	887.39	

附件 2:

2025 年闵行区生活垃圾收集站（压缩式）提升改造推进汇总表

单位：座

区域	环卫权属	物业权属	所有权属
江川路街道	5	1	6
马桥镇	3	0	3
颛桥镇	6	0	6
莘庄镇	3	2	5
梅陇镇	0	2	2
七宝镇	1	6	7
虹桥镇	1	0	1
华漕镇	1	1	2
莘庄工业区	2	0	2
合计	22	12	34